

证券代码：834760

证券简称：华凯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2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 A 区 19 号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向中国银行佛山三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000 万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佛山三水支行（以下简称“银行”）贷款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购买原材料，其中 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3 年，为保障中国银行佛山三水支行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股东盛小兵先生拟作为共同借款人，具体内容以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 审议《关于拟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6100 万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陆仟壹佰万元，其中 5100 万元为固定资产贷款额度，1000 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在此额度内具体每一笔借款的金额、期限、利率等以借款合同和相关协议为准。

为保障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的合法权益，同意以位于佛山三水工业园大塘园兴唐路 19 号的 4 个公司房产【房产 F1（粤（2017）佛三不动产权第 0046832 号）、房产 F2（粤（2017）佛三不动产权第 0046845 号）、房产 F3（粤（2017）佛三不动产权第 0060876 号）、房产 F4（粤（2017）佛三不动产权第 0060882 号）】作抵押担保。

同意公司股东盛小兵、蒋路华、石振海、陈锡伦、范小华及深圳前海兆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拟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 1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内容以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 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四）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朱琼女士递交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监事朱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由于公司监事朱琼女士提出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监事会拟提名顾明先生为新任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核查，顾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章印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公司本次会议接受电话、邮件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02月27日 9:00-12:00,13:00-17:00

（三）登记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中心工业区A区19号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蒋路华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园A区19号2102室

传真：0757-87381388-380

电话：0575-87681388-39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